

附件：

**充分发挥“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作用，
不断开拓进取，开创通信工程建设工作新局面**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工程建设分会

2011 至 2013 年工作总结和 2014 年工作要点

（建设分会第三届第四次常务委员暨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2014 年 3 月）

根据 2011 年 7 月第三届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的要求，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工程建设分会（以下简称本分会）在上级协会的正确领导下，在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悉心监督指导下，在各工作委员会的共同努力下，在广大会员单位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下，认真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三个服务于”的服务宗旨，充分发挥对政府工作的支撑作用和政府与企业、企业与企业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自觉加强行业自律，圆满地完成了各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各项工作取得了

新的成绩和显著进步。

一、主要工作情况

本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以来，是本分会工作最繁忙、任务最繁重的时期，也是本分会发展最快的两年半。由于时间有限，重点就几项代表们关注的工作汇报如下。

（一）顺利承接了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转移工作

2013年5月15日，国务院公布《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共取消和下放71项行政审批项目，其中包括工业和信息化部设定的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通信建设监理企业及通信建设监理工程师、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通信建设工程概预算人员等5项通信建设行政审批项目。2013年7月1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2013]314号文件正式将5项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工作交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总体承接，并明确具体工作

由通信工程建设分会承担。7月18日中国通信企业协会[2013]51号文件转发了部314号文并要求本建设分会联合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行业协会和相关单位，做好通信建设资质资格承接工作。根据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和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的要求，本建设分会努力完成了如下工作：

1、注重做好承接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转移的筹备工作，为确保移交、衔接工作创造良好条件

在国务院发文之前，部、会就根据部领导的指示着手进行转移的筹备工作。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的要求，部明确本分会参加和组织了一系列筹备工作活动：

(1)组织召开转移承接方案制定讨论会，完成了承接预案；

(2)参与全国通信管理局负责通信建设行政许可工作的处级负责人转移承接方案实施动员座谈会；会议明确了移交方案、原则、时限、

要求和承接单位；

(3)协助组织电信运营商计划建设工作部门负责人转移承接实施方案座谈会，司领导明确通信建设市场必须强化对资质管理要求；

(4)协助召开全国通信管理局、通信企业协会转移承接启动座谈会，贯彻部对转移工作要求，征求对资质资格认证办法的意见；

(5)组织召开省级受理单位参加的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工作程序培训会，并请部省专家介绍认证工作经验；

(6)组织召开通信建设资质（格）信息系统启动培训会。

上述会议，部、会相关领导作了重要讲话，对统一思想认识、指明工作思路起了非常关键的作用，为顺利交接创造了条件。

2、组织机构建设有创新

(1) 为了更加高效的开展工作，确保通信建设资质资格管理工作平稳过渡，部明确本建设分会为资质管理和全国受理单位，经上级协

会批准，还成立了《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建设资质（格）职称认证中心》，该认证中心由本分会会长兼任主任，各副会长为副主任，各委员会秘书长为中心办公会成员，阵容强大，代表性广泛，是本分会承接实施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管理工作方面的专门机构，并兼负全国受理单位的工作职能和与各省受理单位工作联系、管理、协调的职责。认证中心的专职人员和专用设备已基本配备齐全，可满足认证工作的正常开展。

（2）部业务主管部门、上级协会指导本建设分会，与全国 32 个单位建立了委托授权关系，共同承担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管理和培训考试工作。其中：31 个为省（区市）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受理单位；部定额质监中心为考试实施单位。31 个省受理单位中有 23 个为通信行业协会、6 个为省通信管理局质监中心、2 个为省区市通信学会。在部通信发展司指导监督下，从第三季度开始移交过渡。到目前为止，

经过三个季度的运行磨合，申报受理、初审终审等认证工作没有出现大的振动和问题，实现了平稳过渡。

这种跨行业、跨地域、跨隶属关系、以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工作作为纽带的组织架构体系，是一项重大改革并获重大成功，是本建设分会工作上的创新，受到部、会领导的充分肯定，得到了各省受理单位的积极配合，为今后全面开展和推进资质资格认证管理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3、 制度建设有特色

为保证工作的延续性，移交之后的 5 项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定工作仍维持原有行政许可规定的原则和两级管理工作架构。本建设分会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2 号令的相关规定，组织修订了《通信建设监理企业资质和通信监理工程师资格认证管理办法》等 7 项管理制度：明确了认证工作实施主体和受理单位，明确了申请程序与受理、审查、决

定、延续变更及补办程序，明确了各项资质企业的从业范围，明确了资质资格证书的管理要求，明确了各受理单位的工作职责和工作准则。这些《办法》已经成为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

根据职能转变有关工作安排，在修订上述 7 项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还制定完成了《通信建设企业资质、个人资格违规处理管理办法》（审议稿）、制定下发了《全国通信建设个人资格及继续教育培训考试暂行管理办法》。至此，第一批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转移的制度建设即告全部完成。

上述办法的修订和制定，既保持了部行政许可的基本内容，又体现了社团组织的特点，在认证机构称谓、职责确定上定位准确，既有利于承接部转移的行政许可工作、又便于各省、区、市相关单位的认证操作，特别是培训考试办法和企业资质、个人资格违规处罚管理办法的修订实施，弥补了空缺，广受各方欢迎，很有特色。

4、 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的建设，到得各方协助，高速完成启用

通信建设资质资格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的建设，是实现 5 项资质资格认证工作顺利移交和平稳过渡的重要环节，部通信发展司自始至终给予了充分的支持、大力协调和沟通，使本建设分会成功申请了“通信建设资质（格）认证管理信息系统”的新域名，并实现和工信部“通信行业规划建设管理信息系统”共用服务器和数据库，便于申报和协调。在申请新域名过程中，还得到了北京通信管理局的大力协助，局有关领导亲自过问，在很短的时间之内，完成了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的网站门户备案工作，保证了该信息系统与资质资格转移承接的同步进行。于 2013 年 9 月底开始上线试运行，并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启用。

这次利用部管理系统的服务器和数据库，很快组建形成覆盖全国的通信建设资质（格）管理信息系统，节约了大量投资和建设时间，

是顺利承接的关键。也充分体现了政府主管部门强有力的工作力度和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

5、建立了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证书管理制度和认证工作协调机制

2013年第三季度受理了通信建设企业资质（甲级）的39家企业申报，经过专家评审，最后批准了6家企业甲级通信建设监理资质和23家企业甲级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资质，批准634人获得通信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和2930人获得通信建设工程概预算人员资格。

第四季度共有80家企业申报通信建设企业资质、4969人申请个人资格。经过专家评审，最后批准了5家企业甲级通信建设监理资质、34家企业甲级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资质、738人获得通信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3597人获得通信建设工程概预算人员资格。

2014年第一季度受理了67家企业申报，经过专家评审，**最后有34家企业通过了专家审查。**

经过三个季度实际运行磨合，认证工作机制已趋于完善。除了办法规定的工作程序外，还设立了四个“QQ群”（对信息系统支撑后台、对省资质受理单位、对申报企业、对负责违规处理单位）。对实现平稳过渡的目标和加强今后工作联系，是一项十分便捷有效的辅助工作手段。

各项资质资格证书和考试合格证书的印制工作，在上级协会和业务主管部门的支持协调下，已全部完成。现用的证书除了印章改为“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外，其规格大小、色调、防伪标识、编号规则等，都与工信部印制的原证书保持了一致，企业和社会反映良好。

（二）通信建设资质资格专家审查工作任务完成的比较好，得到了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肯定

截止 2013 年二季度末部业务主管部门委托本建设分会承担的通信建设企业资质专家审查主要有 7 项，包括：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

企业、通信建设监理企业、通信建设招标代理企业、抗震性能检测企业、电子通信广电专业工程设计企业、电子通信广电专业工程施工企业、工程咨询企业的资质等。个人资格 2 项包括：通信建设概预算人员资格、监理工程师资格认定的专家审查。

二年来共组织通信建设企业资质专家审查会 13 次，受理申报企业材料 618 家，通过认定的 466 家；邀请参与审查的专家 157 人次。其中认证通过的企业：工程设计企业 47 家、工程施工企业 19 家、通信建设监理企业 67 家、招投标代理企业 64 家、系统集成企业 240 家、工程咨询企业 29 家。受理认定通过的个人资格 44448 人次。

承担上述专家审查的过程中，我们锻炼了人员、熟悉了业务，为目前顺利承接政府行政许可工作任务，创造了条件。

(三) 开展创优评优工作

二年多来，我们特别注重创优评优的先进性、创新性和代表性。

积极组织参与了全国性、行业性的创优评优活动。组织通信行业申报全国性的奖项包括：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评选；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中国工程建设职业经理人、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工程建设优秀项目经理评选等。最终获得国家优秀设计金质奖 3 项、银质奖 5 项；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 3 项、银质奖 5 项；获得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项目 18 项。

还参与和组织了部优秀通信工程设计和优质通信工程奖评选；全国优秀通信工程咨询成果奖评选；先进通信施工企业、优秀通信工程建设职业经理人、优秀通信工程建设项目经理评选；先进通信设计企业和优秀通信设计工作者的评选等。共评选出部级优秀通信设计奖项目 123 项、优质通信工程奖项目 35 项；评选出行业优秀通信工程咨询成果奖项目 153 项；评选出行业优秀通信施工企业 11 家、优秀通信工程建设职业经理人 4 人（含优秀企业家）、优秀通信工程建设项目经理

31 人；评选出行业先进通信设计企业 21 家，优秀通信设计工作者 457 名。

这些活动的开展和所获得的宝贵荣誉，极大地调动了企业、职工争优创新的积极性，有利于促进企业文明建设、业务技术提高。

(四) 注重发挥本分会的行业技术管理优势，积极承担通信工程建设标准的组织编制、专家审查和软科学研究课题工作

1. 本分会本届作为通信建设标准的组织编制单位，共审查行业标准 41 项，组织送审稿会审会 24 次，参加专家 487 人次；

2. 协助审定部发布通信工程建设标准（行标）37 项；组织参与“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制定、国标项目评审、修订项目申报研讨会”等工作，参与企业达 150 多单位次、专家 70 多人次。

3. 与各委员会共同承担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发展司委托下达的软科学研究课题，共上报四批十九个项目，现已完成了十个项目，分

别是：《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监理责任咨询》课题（由监理委员会为主组织编写）；《通信建设行业统计体系研究》课题（由分会秘书处和各委员会共同组织编制）；《通信建设市场规范化和政府有效监管咨询》课题（由施工委员会为主组织编制）；《通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研究》课题（由监理委员会为主组织编写）；《通信建设项目招标工作规程》课题（由招标投标委员会为主组织编制）；《通信建设设计企业信息调查及分析》；《通信建设施工企业信息调查及分析》；《通信建设监理企业信息调查及分析》；《通信建设招标代理企业信息调查及分析》；《通信建设系统集成企业信息调查及分析》。其余 9 个项目中，今年立项的 7 个，待立项的 2 个。

4、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信任和支持，促进企业通过承担高技术和现代管理项目研编，把通信工程建设行业企业的技术和管理水平提高到一个新高度。两年多来，我们承担的技术管理研究项目是分会成立

以来最多的，大部分研究成果已经被政府业务部门采纳并体现到行业管理的相关文件中；同时，我们获得的有偿服务补贴也是最多的。这不仅鼓励我们继续关注和承担有偿服务项目，而且增强了我们“自养、自立”的能力。

(五) 积极协助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做好光纤到户国家标准宣贯培训工作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宽带中国建设”、“加快普及光纤入户”的要求，推进光纤到户建设，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 2012 年 12 月发布《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和《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2 项国家标准，并定于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

由于时间紧、任务重，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安排本分会负责这 2 项国家标准宣贯培训实施工作。先后承办了全国宣

贯动员会，组织标准主编单位编印标准宣贯培训资料，协助安排和培训老师，印制培训教材。制订和下达全面展开培训的计划。从3月中下旬开始启动光纤到户2项国家标准宣贯培训工作，至2013年12月份，组织各省市区举办宣贯培训班41次，安排讲课老师81人次，培训人数达11600多人次。

这次宣贯培训活动，前后达8个月之久，培训班的频次多、规模大、派遣教师往返距离长，对本分会的执行力、组织能力、专业技术水平都是一次大考验。我们圆满完成了任务，为“宽带中国”做了贡献，政府满意、企业满意，为建设分会赢得了荣誉。

(六) 业务活动活跃而有成效，组织建设有序而功能齐全

1. 本届常务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遵照会员代表大会的要求和《工作条例》、《工作规则》的规定，每年按时召开常务委员会和工作会议，认真总结交流经验、服从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工作指导和上级

协会的工作安排，了解各运营商业务技术发展和建设计划安排动向，顺应国内外通信业发展趋势，探讨和分析通信建设行业、咨询、设计、施工、监理、招投标、工程管理等各专业应采取的对策，提出年度工作要点的措施和建议，基本做到了对政府工作的支撑作用、对企业的桥梁纽带作用、对行业的自律作用的要求。形成了比较完整的通信工程建设产业链和对通信工程建设的服务链。

2. 为了适应上述工作任务的需求，本分会除了设有秘书处、六个工作委员会、一个设计实体外，还经上级协会批准和委托，设立了负责全国通信建设行业专业技术培训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建设专业培训考试中心”、和负责全国通信建设资质（格）管理工作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建设资质（格）职称认证中心”；还设立了本分会负责国际业务协调的“通信工程建设国际业务协调中心”以及负责规范通信建设市场的“通信工程建设市场协调中心”。为了支撑部业务主管

部门的工作和本分会决策层面的咨询工作，正在筹备成立“通信建设技术专家委员会”等。上述工作机构有的是依托在通信建设行业各专业龙头企业、有的机构的大部分工作人员也是各龙头企业选派的工作人员。除了秘书处和各工作委员会 40 多人的专兼职工作班子外，还组织了近 100 人的专业技术培训教师队伍、五大专业各培育形成了一支技术咨询、教材编撰、课题研究、培训管理队伍。另外支持部通信建设行业标准编审的专家库 620 多人、企业资质审查的专家库 200 多人。可以说，整个通信工程建设行业的企业做到了总动员、齐参与，令人十分感动。这个队伍是支持我们建设分会发展壮大的强大力量，也是促进整个通信建设行业发展的宝贵财富。为此，建议以会员代表大会的名义，向广大参与企业、专门机构依托的龙头企业、选派人员支持分会工作的企业，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二、工作体会

本建设分会本届近两年多，各方面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所取得的成绩，离不开上级协会强有力的正确领导和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离不开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更离不开各专业依托单位的鼎力相助，同时与下列因素密不可分。

（一）本分会的定位准确而明确。协会是企业自愿组织起来的行业社团组织，只有遵循“服务于政府业务主管部门、服务于通信建设行业、服务于会员企业”的宗旨，充分发挥对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工作的支撑作用、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和行业自律作用，我们的工作才有源头、才有目标、才有生命力和执行力；我们所做的工作才会真正服务到位，才会反映企业的诉求，才会促进通信行业的发展，才会自觉规范市场行为，才会充分得到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和全行业的认可与支持。

（二）本分会按照通信建设专业化强的特点，把各工作委员会依

托在行业排头兵企业单位，形成维系本分会中心工作任务多个既相对独立、又相互关联的交流平台，利用这个管理上的创新，把企业技术优势汇集成专业优势，通过分会进而把专业优势转化为行业优势，有利于提高“三个服务于”的服务质量，有利于确立本分会在通信建设行业的重要工作地位。

（三）本分会注重秘书处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队伍建设和规章制度建设，并赋予其明确的综合、协调职能，严格实行会长领导下的秘书长负责制，促进了服务手段、服务能力、服务意识的不断提高，保证了本分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

（四）本分会坚持“以会养会”的方针，除了上级协会划拨的会费分成外，积极通过合法途径，开展多项有偿服务，还自办经济实体，多渠道筹措经费。这不仅保证了维持正常工作、组织各项活动，也促进了本分会发展与壮大，并能支援上级协会开展活动。

（五）本分会认真坚持科学发展观，充分发挥有限经费的作用，认真研究并积极主动申报软科学研究课题，并利用这一有效的工作渠道，尽全力跟踪、探讨行业发展中的难点、热点问题，引导企业把注意力集中到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希望解决的通信建设行业重大技术进步、管理创新的方向上来，促进整个行业的进步与发展。

（六）本分会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重视、关心、改善工作团队的工作环境与生活条件。充分发挥每个战斗员的智慧与能力，营造和谐有序的工作环境，形成“团结、紧张、严肃、活泼”的工作氛围，获得高效、高质的工作成果。

三、2014年重点工作要点

（一）认真学习领会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决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工信部工作会议精神，为通信建设企业搭台护航，推进通信建设行业新形势下持续健康发展。

工业和信息化部最近召开的工作会议，全面体现了党中央新形势下对通信信息业的总的要求，提出：在通信业建设、完善信息消费机制、宽带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标准制定、综合标准化技术体系、提升国际标准制定话语权以及要求探索建立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黑名单制度、规范行业准入和公告管理、清理依据不足的准入条件和管理事项、支持协会承接行业管理基础性工作等方面，都要有新的突破和创新。这些要求和目标都是目前通信信息业发展的亮点、热点和难点，许多也是我们的关注点，如果我们跟进及时就会成为新的切入点、突破点和生长点。为此，我们将协助各委员会这个专业工作平台、引导各企业结合行业特点和年度工作，分类研究，提出实施建议，以促进企业发展和指导本分会的工作。

（二）努力做好政策性、法规性的咨询工作

1、组织力量对已经立项的软科学研究课题，争取高质量的按时

完成，主要是：

- (1)通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研究；
- (2)市场经济条件下通信工程基本建设程序管理研究；
- (3)通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标准（施工）研究；
- (4)通信工程建设领域实施电子招投标研究；
- (5)通信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机构的管理规范研究；
- (6)通信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标准修订方案研究；
- (7)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资质标准修订方案研究。

这些课题是近年来立项和承担的软科学研究课题最多、研究内容难度最大、对行业发展影响较大的，必须依靠和发动全行业、特别是专业技术力量强的单位，积极参与才能完成。

2、继续组织通信建设行业技术骨干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专家审查、编制、修订，抓好 17 项通信工程建设标准的汉译英工作。

（三）积极推进通信建设行业评优创优工作

1. 在前三年连续申报并获评三项国家优质工程金奖、五项优质工程银奖的基础上，继续申报国家优秀工程设计奖、国家优质工程奖；
2. 做好国家级工程优秀设计奖、国家优质工程奖推荐的行业提名评选工作；
3. 协助做好申报国家优秀咨询成果奖、国家优秀“施工企业”、“项目经理”、“企业家”奖和工程科技进步奖的推荐工作；
4. 在做好国家、部级创优评优的协助和推荐工作的同时，把要求行业评优支持的基础工作做好。

（四）做好承接通信招标代理机构企业资质转移承接工作。最近，工业和信息化部[2014]46号文，明确将通信建设招标代理机构资质管理工作交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总体承接，具体工作由本分会承担。当

前关键是抓紧完成通信建设招标代理机构资质认证的办法修订、资质证书印制和 2013 年招标代理机构认证结果的公告等工作。这项工作尽管已经有了一个好的基础，但转移承接的工作量还是相当大、涉及的工作面也很宽，我们将按部业务主管部门和上级协会的要求，认真研究部署，争取顺利平稳过渡好。

（五）组织好通信建设工程监理工程师、概预算人员、通信建设工程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的培训及其继续教育培训等专业技术培训等工作。专业技术培训是企业发展、企业进步和职工技术素质提高的基础性工作，必须下大力气做好。目前培训工作的最大的难点，是本分会承接部业务主管部门的部分行政许可转移功能，相关单位要克服理念、体制、利益上的障碍，支持本分会把培训、考试、认证工作组织好、协调好，作为一个系统工程，正常地运作起来，造福于整个通信建设行业。

（六）推动并实施《通信建设工程企业安全生产合格证书》核定制度。这是根据省区市通信行业协会的建议，为了保护通信建设工程企业（特指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利益、加强自律和安全生产管理的一项积极举措。推进这项制度建设，除了各省通信行业协会向所在地通信管理局汇报、得到支持外，争取通信工程建设单位的支持是最关键的。我们建设分会正在与各运营商主管部门沟通介绍情况，已建议工程建设管理委员会协助推进这项制度的顺利设定。把对企业有利的事情办好。

（七）组织召开全国通信建设资质资格认证工作座谈会，总结、交流和改进认证工作，支持各省、区、市通信建设资质受理单位能力建设和组织建设；研究贯彻落实《全国通信建设个人资格和继续教育培训考试暂行管理办法》的具体措施；研究建立资质审查专家库设立及定期调整培训制度。

（八）完成并发布《通信建设企业资质、个人资格违规处理管理办法》。这个《办法》的审议稿的主要内容，已向部通信发展司、政策法规司作了汇报，得到了充分肯定。部领导在听本分会汇报时对《办法》中的主要内容也给予了明确肯定，特别对《办法》中拟建立“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黑名单名录”和“优选企业名录”、并在网上公开公布的制度，表示赞赏，并要求加大行业自律、他律的力度，规范行业准入，清理依据不足的认证，促进通信市场健康发展，协助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做好事中、事后的监督工作。这次会议将《办法》稿特意提交给各位代表，请再深入研究和补充，以便尽快形成严格而合理的资质资格认证退出机制。

（九）继续全力以赴，做好对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支撑工作，组织力量积极参与安全生产、专项治理、节能减排、共建共享、通信强制性条款宣贯等工作；组织承办好“通信建设境外市场拓展研讨会”，

邀请相关单位，就咨询设计、施工监理、设备配套出口、建设标准国际化等问题，进入深入研究和探讨，为企业“走出去”助力。

（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精神，加强秘书处和各委员会自身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能力建设、制度建设和组织建设，努力完成上级协会交办的工作任务，做好自办经济实体的巩固发展工作和本分会网刊的完善充实工作。

各位领导，各位会员代表，在新的形式下，本建设分会将进一步拓宽服务领域，深化服务内容，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加强沟通、配合、协作，扎实工作、开拓创新，为通信建设事业的持续稳定发展、为企业的发展壮大，贡献力量。